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曾國勞
電話：03-8462860#237
電子信箱：max861225@hlc.edu.tw

受文者：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2月4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12023992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 (376550000A_1120239925_ATTACH1.pdf)

主旨：本府委請本縣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輔導團承辦「112學年度全縣教師性別平等教育增能研習（北區場）」，請貴校轉知並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暨本府國教輔導團輔導工作計畫辦理。
- 二、研習相關資訊如下：
 - (一)主題：性平三法修法、各領域融入之教案發想、設計。
(詳附件實施計畫)
 - (二)講師：蘇芊玲教授(銘傳大學副教授)、洪菊吟老師(教育部性平人才庫講師)
 - (三)對象：預計參加人數為50人，參加人員說明依序如下：
 - 1、北區場次區域劃分：以光復鄉以北之國中小學校之教師，包含光復鄉。
 - 2、國民教育輔導團-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輔導小組輔導團員及指導教授，小計10人。

112/12/04



3、花蓮縣國中小教師(南區)、各領域輔導團之領召、副領召或團員，包含專任輔導教師，小計40人。

(四)時間：112年12月13日(星期三) 08:30~16:30。

(五)辦理地點：花蓮縣吉安鄉宜昌國小。

(六)注意事項：請老師們帶自己想要融入的領域課本參加。

(七)報名方式：自即日起至12月11日前至全國教師進修網報名。(課程代碼：4143295)

三、請核予參加教師公(差)假登記，惟所需差旅費及代課鐘點費，由各校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正本：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

副本：

